

中国物业管理协会

中物协函〔2026〕97号

关于征集《中国物业管理简史》历史资料的函

各省、市级物业管理行业协会、相关单位：

为系统梳理我国物业管理四十余年发展脉络，客观复盘行业发展历程，留存行业发展记忆，中国物业管理协会组织编纂了史料典籍《中国物业管理简史》，并于7月1日启动了编撰工作。现面向各省、市行业协会征集当地物业管理相关历史资料，诚请各单位组织当地物业服务企业、各类服务项目、物业人积极推荐相关素材。

一、征集内容

（一）发展历程

请各省、市协会梳理当地物业管理发展历程，提炼行业起步、成长、规范及发展创新各阶段的大事记，重点突出当地物业管理从无到有的发展轨迹，包括政策法规的演变、市场主体的成长、服务模式的创新以及行业影响力事件等关键内容。

（二）关键材料

1. 老照片、影像、文书档案、法规、报刊及媒体资料、

书籍、实物等历史资料等。

要求：重点征集与当地行业发展相关的老照片、影像、文档、书刊、实物等历史资料，提供照片或复印件。

2. 当地第一家物业服务企业情况。

要求：简要介绍时代背景、创立时间、提供服务的首个项目、发展沿革、主要成就、社会贡献以及目前的基本情况。

3. 当地第一部物业管理法规情况。

要求：简要介绍法规名称、颁布时间、核心内容及其对本地物业管理行业产生的深远影响，尽量附相关历史文件影印件。

4. 当地物业管理行业协会情况。

要求：简要介绍协会成立的时间、背景、人员情况、设立专委会、开展工作以及行业贡献等内容，尽量提供成立批复等证明文件复印件。

5. 当地物业服务企业上市情况。

要求：简要介绍当地第一家物业服务企业上市的时间、历程、发展等情况，以及当地总体上市企业数量和简要情况等。

6. 当地企业科技应用情况。

要求：简要介绍当地企业应用科技的情况，如第一家开展智慧物业建设、使用智能设备、应用 AI 情况等。

7. 当地行业其他标志性事件的回顾。

要求：简要回顾介绍当地其他标志性事件。

说明：提供上述材料涉及重要数据的，须提供真实可查的佐证材料，包括但不限于相关批复、企业营业执照、合同和报表、荣誉证书、媒体报道等复印件。

二、报送材料要求

1. 报送资料可由省、市级协会自愿推荐报送，也可推荐当地企业或物业人报送。所报送材料写作体例应按照时间顺序或事件类别进行系统整理，逻辑清晰、层次分明，便于快速查阅。

2. 综述性内容要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，内容真实客观、数据准确严谨，所有表达意义、作用和历史价值的内容要客观公正，力戒无限拔高，严禁虚构整理。

3. 所有“首创”“第一”的分述内容，应提供有原单位加盖红（蓝）色印鉴直接证据复印件或有效佐证资料。

4. 综述字数不限，但多于 2000 字的需另附不超过 2000 字的精简版文本；典型案例篇幅控制在 800—1500 字；里程碑标志性事件控制在 300—600 字。

5. 所报送的文字材料统一整理为 Word 文档；图片、影像资料单独分类归档。

三、报送时间及提交方式

1. 征集截止日期：10 月 30 日

2. 报送邮箱：1141723850@qq.com

邮件统一命名格式：XX 市一简史资料征集—报送单位

名称。

3. 联系人：钱杰丽

联系电话：010-88083570

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征集全部素材仅用于《中国物业管理简史》编撰、行业史料永久存档，选用史料的报送单位、企业、个人名称将在书籍对应篇章署名致谢；所有报送素材未经报送单位许可不向第三方透露，以及用于任何商业目的活动。

